

工聯會新界東辦事處總幹事

31/ 10/ 2018

致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就北區皇后山建兩所小學之議程提出意見：**強烈不滿延遲落實興建水泉澳小學**

本人有見政府落實規劃，在興建中的大型北區公屋項目皇后山旁，申請撥款及引用收地條例興建兩所小學，務求皇后山公屋入伙時，能同步落成新校收生，以便新入伙家庭學童能在邨內就學。但為何北區皇后山公屋可以落實規劃，做到建屋建校同步，但同屬大型公屋水泉澳邨卻在入伙三年後，仍遲遲不建一所小學？導致學童返學難、家長照顧難和社區發展難。在跨境學童驟降的情況下，政府仍果斷在北區興建多兩所小學，但沙田小學學位素來較緊張，卻不肯按規劃興建水泉澳小學！本人懇請立法會予以跟進和追查箇中因素，教育局有否涉及失當！

大型社區和公共屋邨往往在興建期間，在規劃上，屋邨內或屋邨附近會預留土地興建學校，而且住宅和學校會大致同步落成，以便邨內學童就近上學，達致小學生原區就讀的政策原意和承諾，有利學童免舟車勞頓之苦，便於家長照顧和接送。然而，全香港近十年新建公屋規模最大之沙田水泉澳邨，人口近三萬人，一萬二千多個單位，估計區內現有五千名 12 歲或以下兒童。水泉澳邨 2015 年開始入伙，並已在 2017 年年中全面完成全伙，但至今仍沒有一間在水泉澳邨內或附近的小學，導致沙田區整體學位嚴重緊張，水泉澳學童星散在沙田、馬鞍山和大圍區的不同學校，嚴重加重學童照顧和家長車費的負擔，加劇水泉澳邨的道路和交通負荷。

儘管教育局在今年十月向沙田區議員匯報將於半年內向沙田區議會和立法會申請撥款，在水泉澳配水庫側空地興建一所小學，但預計 2022 年才可完工，有可能要 2023 年 9 月才可正式啟用；水泉澳邨入伙後八年，才設立小學，不單嚴重影響邨內學童，對於辦學團體的發展也不公道，以致，對水泉澳邨的社區發展和配套，及交通負荷造成負面影響。在沒有理由下，教育局遲遲不落實興建水泉澳小學，是嚴重失職失責。

根據沙田區議會文件「EW18/2017」，即沙田區議會教育及福利委員會在 2017 年 5 月 2 日討論文件，初次明確提出「本局正積極推展在水泉澳興建一所 30 室小學工程項目的前期工作」。事實上，當時水泉澳邨入伙已超過兩年了。**為何教育局在已預留土地的條件下，沒有配合房屋署在興建水泉澳邨的期間（即 2010 年至 2015 年期間），同步興建水泉澳小學呢？**

根據教育局沙田區學校發展組製訂的「2016/17 年學年工作計劃 EW19/2016」及「2017/18 年學年工作計劃 EW34/2017」，教育局預計公營小一學位的需求會短暫增加至 2018/19 學年的高峰。但在「2018/19 年學年工作計劃 EW23/2018」，教育局卻指整體小學一年級學生人口於 2019/20 學年開始回落，但部份地區仍需採用彈性措施增加學位以應付短暫需求或年與年之間的變化。由此可見，教育局明顯改變了講法，不得不承認學位需求在沙田區其實繼續增加。教育局遲遲不落實在水泉澳興建小學，以遲疑怠慢的態度處理水泉澳小學的學童需要，水泉澳學童和家庭慘成犧牲品，也違反了規劃原意和原區就讀的政策。

過去六年，沙田區小學學額素來偏向緊張，學額與學童人數非常接近，根本不存在學額過剩問題。見下圖：

〔根據沙田區議會文件之沙田學額與學生人數數字〕

小一公營	學額	學生人數
2012/13 年度	3762	3722
2013/14 年度	4040	4139
2014/15 年度	4315	4404
2015/16 年度	4290	4385
2016/17 年度	4340	4506
2017/18 年度	5866	5900

#鑒於有部份沙田小一學生在區外就讀小一，故此沙田小一學生人數必然遠高於學額

事實上，水泉澳邨學生根本不能獲保證在附近的小學就讀和插班。在 2017 年年中，教育局倉促決定以丟空多年的大圍美林邨「美林小學」作臨時校舍，較接近水泉澳邨的博康邨的「潮洲公會馬松深中學」空置校舍反而被指定作某間港島學校的臨時校舍。可見局方是急就章「補鑊」，水泉澳小學臨時校舍無疑是捨近就遠。而據了解，現暫用「美林小學」校舍的東華三院水泉澳小學，在統一派位制度底下，近半學童並非住在水泉澳邨。所以使用臨時校舍根本不能徹底回應問題。

水泉澳邨學生現時星散在沙田不同區上學（88/89/91 校網），沒有集中編配，水泉澳學童通常要轉乘兩至三次車才抵達學校，例如禾輦、廣源、美林、馬鞍山，費時失事。而家長讓學童乘搭校巴，也平白多花一千元校車費，令家長照顧和接送更困難。加上水泉澳邨路面設計斜度大，例如博泉街，全邨家長連學童一起使用博泉街上落客的小巴和巴士，加劇交通和道路負荷。



鄧家彪

工聯會新界東辦事處總幹事

辦學團體也因為屋邨入伙八年後才啟用新校舍，導致邨內家長早已選讀沙田區內其他學校。由於小一配位自行收生階段，兄弟姐妹在校就讀會為弟妹加分，入學機會較高，弟妹因而很大機會同校就讀。因此，水泉澳邨的新學校失去了原本優勢，邨內家庭未必再順理成章選擇水泉澳小學，而是兄弟姐妹同校的學校。遲遲不建校對學校長遠發展造成不公道的局面。另一方面，水泉澳邨沒有社區會堂和體育館，設施齊備的校舍也可以按教育局指引而借出作社區用途。然而，水泉澳無學校，僅有的社區資源共享機會也不復存在。遲遲不落實興建小學，學童、學校和社區全輸。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討論通過有關北區皇后山的建校申請——但皇后山公屋項目尚未落成入伙，政府已在立法會申請建校；而水泉澳入伙至今三年，卻仍未申請建校。水泉澳邨居民不禁要問為何教育局厚此薄彼呢？教育局有責任向議會和市民交待為何在已預留土地的條件下，遲遲不在水泉澳邨興建小學，人為造成社區問題！

-完-